

中共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山东师大党字〔2014〕5号

山东师范大学 2013 年工作总结

2013 年，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学校党委团结带领广大师生员工，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主线，以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以反对“四风”、强化作风建设为重点，凝心聚力、扎实工作，攻坚克难、奋发有为，全面落实学校年度工作要点和重点工作项目，各项事业取得了新成绩、展现出新面貌。

（一）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根据中央和省委统一部署，学校自 7 月中旬开始组织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在省委第十三督导组的指导帮助下，学校党委紧紧围绕“为民务实清廉”这一主题，始终贯穿“照镜子、正衣冠、洗洗

澡、治治病”的总要求，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为切入点，以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为重点，扎实开展学习教育，广泛征求意见建议，深入查摆突出问题，深刻进行对照检查，立说立行、即知即改，于法周延建章立制，认真做好每个环节、每个步骤的工作，确保教育实践活动高效运转、有序推进、取得实效。学校有关经验做法入选第 22 次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资料汇编，3 次在全省高校座谈会上予以介绍；《人民日报》、《大众日报》、人民网、大众网等媒体报道了有关工作情况。教育实践活动具体情况见《中共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情况总结》（山东师大党字〔2014〕4 号）。

（二）党建工作。认真学习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加强思想建设，全年共举办 8 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选派 5 名校级领导干部参加各类培训。31 名处级干部参加上级组织的专题培训。举办新提任处级干部培训班。积极构建“大外宣”工作格局，拓展宣传覆盖面，中央及山东重要媒体正面宣传报道学校有关工作 400 余次。学校首次入围中国校友会网发布的中国最具媒体影响大学排行榜 100 强，位列第 79 名。大学文化建设取得新成果。2 个单位被评为全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先进集体。

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制定实施《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服务工作的意见》，进一步规范党员发展与教育管理服务工作。精心组织开展 2013 年度党支部

创新立项活动。认真组织党建调研课题征集工作，15项课题被确定为省级课题。3个案例被评为山东省党建工作优秀案例，1个案例被推荐为全国党建工作优秀案例候选项目。

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党委常委会定期向全委会报告工作并接受监督制度。不断完善全委会、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机制，规范“三重一大”决策程序。改进中层干部评价考核方式，组织中层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述职考评。评选表彰2013年度十佳优秀教师、十佳先进工作者。对部分中层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进行调整。开展“倾听民声、问计基层”主题活动，虚心听取师生意见建议，双向约谈800人次。选派第二批3名干部参加“第一书记”抓党建促脱贫工作，25个院级单位党委（党总支）与25户困难家庭结对帮扶。

加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反腐倡廉工作扎实推进。加强对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实施办法精神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初步审定廉政风险重点部位43个、关键环节210项。制定《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13—2017年工作规划》，启动相关工作。积极推进“阳光治校”。认真开展会员卡专项清退活动。组织开展高校教材折扣款和学生奖助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科研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自查自纠工作，规范教材折扣款返还、资助资金管理。信访举报办理机制进一步规范。全年受理涉及违纪问题举报、信访24件，查处违反学术道德人员1人，查处违犯财经纪律并处行政记过处分1人，处理通过网络造谣诬陷他人1

人。学校被评为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先进集体。

统筹做好老干部、统战、群团工作。认真落实老干部生活待遇，积极改善老同志活动场所条件。重视党外代表人士新成员的培养和发展工作。成立民主建国会山东师范大学基层组织。加强统战规章制度建设、统战理论研究和统战工作调研。推进落实《院级单位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细则》，13个院级单位成功召开教代会或教职工大会。完成常春藤商品房团购相关工作，学校为部分购房青年教职工发放补贴346万元。重视抓好女教职工队伍建设。学校被确定为山东省高校妇女理论研究基地。教职工排舞队在全省直属高校比赛中获得优异成绩。成功召开第十五次团代会。1个基层团组织获山东省五四红旗团委称号。

（三）教学与人才培养。省部共建工作取得阶段性重大成果，教育部、省政府同意共建山东师范大学。完成名校工程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的编制与论证工作。依据学分制改革要求，完成79个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工作，并在2013级本科生中组织实施。全面实施卓越人才培养计划，组建卓越班14个。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校级项目立项151项，获国家级立项73项。大力推进本科教学质量工程建设，获国家级立项项目6个、省级立项项目7个。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启动教师教育创新实验区建设。加强教学督导和教学秩序检查，开展新任教师专项督导。启动实施第九次院级单位教学工作状态评估。学校被批准为中国残奥乒乓球训练基地。

健全完善教师教育学院机构及运行机制、相关人力资源条件及硬件设施。在两校区建成 6 间录播教室,建成基础教育教材库以及容纳 15 万册图书的智能密集书库。建成 720m²的教师研究室以及钢琴、电钢琴室,新增钢琴、电钢琴 70 台。

扎实做好历山学院迁址办学工作。完善基础设施条件,2013 级新生入驻青州校区。顺利通过省教育厅对学院的考察验收。积极推进迎接教育部合格验收等各项工作。

修订博士、硕士招生计划分配办法,完善博士生导师科研经费资助招生办法,生源质量进一步提高。完成全国教育硕士综合改革试点任务。继续推进实施研究生培养创新工程,出台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培育计划及奖励实施方案和研究生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加强课程建设和教学督导,不断规范研究生培养的各个环节。13 篇博士、硕士论文被评为山东省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获山东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 13 项、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奖 7 项,获奖数量和项目立项数均居省属高校首位。

加快继续教育教学管理模式手段改革,完成成人高等教育远程教学与管理平台基本建设。学历教育生源规模和招生数量进一步扩大。3 门课程被批准为省级成人高等教育特色课程立项建设。

山东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承担相关任务,工作取得新进展。山东省外语培训中心创新发展思路,加强对外交流,进一步实现了外延拓展。山东省高校德育研究中心立足工作定位,凝聚资源、集聚要素,不断提升中心在省内外

的影响力。

积极探索基础教育集团化发展路径。成立学校基础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和基础教育集团，设立基础教育办公室。

各附属学校工作有序推进，取得新成绩。山东师大附中大力加强特色学校文化建设，被评为第五届中国百强学校。第二附属中学建大校区主体工程顺利完工；21项成果获全省中小学教育科研优秀成果一、二等奖。附属小学不断创新德育工作，被教育部授予“国际生态学校”称号。

（四）科学研究。不断完善科研管理和评价机制，科研创新能力和学术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全年共承担各级各类科技项目234项、人文社科类项目193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36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4项（重点项目3项）。项目总经费达到8500余万元，比上年增长18.96%。2项课题分别首次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课题与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委托项目立项。获各级各类科研奖励86项（其中包括首届山东省文化创新奖1项、省社科优秀成果一等奖2项），比上年增长16.21%。作为第一署名单位共发表SCI、EI检索论文353篇，其中学科“表现不俗”论文55篇。出版人文社科学术著作139部，增长率为20.1%。在学校规定的人文社科A类和B类刊物发表论文36篇，增长率为9%；在C类刊物发表论文312篇，增长率为12.2%。举办“社科大讲坛”57场。学校被评为山东省社科普及先进单位。

科技平台建设取得新成果。申报1个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

室（培育基地）。1个协同创新中心被批准为省级立项建设协同创新中心。新增1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省级软科学研究基地。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在年度绩效考评、2个省级高校人文社科强化建设重点研究基地在中期检查中均获得优秀成绩。齐鲁文化研究基地标志性成果《山东文化世家研究书系》全部出版。成立山东省课程与教学论学科协作联盟，以团队方式服务基础教育。

大力推进产学研结合，积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服务。签订科技服务合同85项，合同年度到帐经费1100余万元，比上年增加7.5%。承担人文社科类横向合作课题84项，获资助经费680余万元，增长率为24.5%。申请国家专利72件，授权发明专利16件。

人文社科研究能力进一步提升。制定实施《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行动计划（2013—2020年）》《重大攻关项目（人文社科类）培育计划实施办法》《青年教师科研项目（人文社科类）实施办法》。启动文科重点培育项目申报工作，立项文科青年项目25项，资助11部青年学术专著出版。1个协同创新中心被批准为省级自主培育协同创新中心。组建山东省齐鲁文化研究院，积极推进发展规划制定、研究方向凝练、管理体制改革等各项工作。

学术期刊办刊质量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列2013年度数字阅读影响力期刊TOP100海外高校阅读第51名；核心版影响因子学科排名第7位，总被引频次为1750。文科学报被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率达到25%；被CSSCI期刊引用

篇次达到 56 篇次。理科学报继续入选 2013 年“中国科技核心期刊”，影响因子增加幅度为 24.12%。

（五）人才和师资队伍建设。加大高层次人才、特别是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引进第三层次人才 2 人、第四层次人才 3 人、接近四层次人才 2 人，新聘、续聘讲座教授 11 人。新增国家社科基金评委 1 人，1 人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1 个学科入选“泰山学者优势特色学科人才团队支持计划”，1 人被授予“泰山学者海外特聘专家”称号。提高校内高层次人才岗位津贴标准，实施校领导联系人才制度，积极稳定校内高层次人才队伍。扎实推进“优秀青年骨干教师国际合作培养计划”，首批遴选出的 16 名教师陆续派出。实行职称评审向优秀青年教师倾斜政策，5 人被低职高聘为副教授、教授。教师招聘工作更加规范科学，新增教师 79 人。积极鼓励教师深造进修，20 人获省教育厅高校青年教师成长计划项目资助。1 人获第三届全国教育改革创新杰出校长奖。1 人获山东省社会科学突出贡献奖，3 人获山东省高等学校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首席专家等称号。在全省高校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年度考核中获得优异成绩，并成功入选全省高校人才工作十佳创新案例。

加快推进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实施在职人员基础性绩效工资，教职工工资收入大幅度提高。增加在职人员奖酬金和离退休人员单位补贴。岗位设置与首次聘任工作基本完成。修订完善《教师职务任职资格条件》，顺利完成 2013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

（六）学科学位点建设。加大对国家重点学科建设培育计划学科扶持力度，分配专项建设经费 200 万元。7 个相关学科按照任务书规划要求，扎实开展建设工作。积极推进实施国家重点学科培育计划，对部分进入国家重点学科培育计划的学科进行论证。召开重点学科中期评估评审会议，全面梳理总结 3 年来国家和省级重点学科建设情况。顺利完成“十二五”省级重点学科中期评估工作。

（七）对外合作交流。积极拓展具有国际视野的复合型人才培养渠道。全年累计选拔派出长短期联合培养学生 182 人次，其中研究生 29 人次。新签署校际友好交流协议、学生联合培养协议 11 份。新增合作本科项目 1 个，与国（境）外 8 所高校开辟新的学生联合培养项目。新增海外友好合作关系学校 3 所。“济南中日交流之窗”项目正式启动并开始运营。孔子学院工作得到持续发展。举办第七届“东北亚国际学术会议”。引智结构逐步调整，聘请长短期外国专家 84 人次，2 人获省外国文教专家教学奖。

推进留学生教学和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获得教育部中美人文交流奖学金资助、孔子学院奖学金文化活动项目资助等项目经费。长短期在校留学生人数稳中有升。留学生在全国大型比赛中获得优异成绩。

校友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立省内外 3 个校友分会。学校教育基金会通过省民政厅、教育厅审批。

（八）综合服务及保障工作。加快长清校区基础设施建设。

新图书馆主体结构全面封顶，全年共完成产值约 8000 余万元。全面启动新馆启用各项准备工作。完成第二学生食堂主体框架结构和 2 栋学生公寓楼的工程立项、现场“三通一平”工作。

坚持以预算管理为龙头，严格预算管理，落实经济责任制，确保财务的支撑保障作用。严格财务预决算制度和程序，严格落实大额专项资金使用决策及效益考评管理办法，对骨干学科实验教学中心、名校工程建设、人员经费及经营性开支回收等重点经费项目开展全面绩效分析。积极争取计划外专项经费拨款 1.165 亿元。出台《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财务支出管理。充分发挥审计监督和服务功能，注重从源头上节约资金。全年审计金额 1.6 亿余元。完成对长清校区图书馆、第二学生食堂项目的审计取证，以及经费额度较大重点学科财务收支与管理情况的审计工作。

后勤部门努力抓好服务设施改造，不断提高服务保障能力。扎实开展后勤服务质量提升年活动，推进落实《后勤管理处目标管理责任制实施办法》。筒子楼清理整治工作取得初步成效，收回房间 75 间。完成燃煤锅炉环保系统及小高层宿舍等供暖管道改造等工程近 30 项。自筹资金 300 余万元改善幼教环境和交通设施。争取国家资金 68 万元对两校区浴室进行太阳能供热改造。基本完成节能监测平台建设施工。

资产管理工作扎实有效。落实公用房使用管理办法，收回房屋 102 间合计近 5000 m²，另收回产业用房 1100 m²。落实公用房

调整配置办法，基本满足多数学院基本用房需求。修订《招标管理办法》，不断完善招标和资产管理工作。全年新增资产 10 余台件，价值共计 5072 万元，同比增长 26%。加强校办产业管理，不断优化产业结构。校办产业实现上交利润和经营用房收入达到 2000 余万元。学校被评为全省高校国有资产管理先进集体。

实验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国家级化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顺利通过教育部验收。2 个骨干学科教学实验中心通过省教育厅、财政厅绩效考评；3 个项目建设任务通过中期考评。1 个中心进入教育部评审范围。进一步规范危险品管理工作，获济南市“易制毒化学品管理甲级单位”资质。组织开展校级实验教学改革与实验技术优秀成果奖评选活动，启动第三批实验教学改革立项。

大力推进数字化校园应用系统建设。完成两校区新旧网切换、数据中心机房和数据中心建设，部署并启用虚拟化平台环境。设计数字化校园信息标准集，实现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数据中心平台、统一信息门户平台。完成统一通信平台、协同办公系统以及数据中心虚拟化平台建设。建立站群管理系统和视频会议系统。

顺利通过省档案局和教育厅检查组对学校重点建设项目档案工作执法检查。多措并举，改善医疗条件，提高医疗保障和诊疗质量。启动省直医保定点、开户及系统接口等工作，实现从公费医疗到省直医保的无缝衔接。加强教室设施设备、清洁卫生及教学秩序综合管理。制定进一步加强教室管理使用有关规定，调整完善教室管理机构，细化使用办法，明确相关部门工作职责。

(九) 学生教育管理。大力实施青春导航等 5 项行动，大学生思想教育、校园文化、科技创新、社会实践蓬勃开展。广泛开展“与信仰对话”系列报告会以及“青春助力中国梦”“修身律己，爱校荣校”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创新竞赛培训、组队形式，获第十三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三等奖 2 项、累进创新铜奖 1 项。学校被评为省社会实践活动优秀组织单位。1 个学生社团获省青年志愿者服务先进集体称号。学生获省级以上奖励 130 余项。

加强学生教育管理，不断提高学生工作整体水平。修订完善学生工作有关规章制度，服务学生成长成才。积极开展系列资助育人活动。加强就业观念教育，不断提高就业工作队伍业务能力。高度重视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组织开展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加大校园招聘力度，共举办 300 余场校园招聘会。选聘 17 名优秀研究生充实辅导员队伍。制定《辅导员工作考核细则（试行）》，进一步规范辅导员考核机制。以辅导员名师工作室建设为契机，开展辅导员素质能力提升工程，培养高素质学生工作团队。学校获全省师范类学生从业技能大赛优秀组织奖。1 个团队入选山东高校首批辅导员名师工作室，2 人被评为山东高校首批骨干辅导员。

积极开展研究生学术科技活动、学术诚信承诺践诺活动和学风建设零事故单位创建活动，倡树科学道德，促进学风建设。修订完善《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办法》，拟定《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方案》及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助学金等管理办法，初步建立起

新的研究生奖励资助体系。

（十）安全稳定。拓宽信息渠道，认真做好重点时期和敏感事件的信息掌控。积极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和校园安全大检查、年终考评等工作，明确管理责任，落实整改措施。积极开展消防演练活动，更换维修灭火器、疏散标志 1100 余具。改造停车场，进一步规范校园交通秩序。积极推进学生公寓通道式门禁系统建设。增设重点场所监控设备，完成长清校区监控系统二期扩容施工。创新安全教育形式，提高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强化安全管理，校园发案率明显下降。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认识到，在 2013 年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与省委省政府的要求、与师生员工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推动科学发展、驾驭复杂局面能力不足；抓督查促落实特别是解决事关师生切身利益重点问题力度有待加强；破解发展难题、推进重点工作的进度相对迟缓；教风学风建设和干部教育管理有待加强；主动开拓、敢于担当意识不强；勤俭办学理念树立不够牢固、精细化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对这些问题和不足，需要在今后工作中深入剖析、强化对策、切实改进。

2014 年，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推进省部共建和建设应用基础型人才培养特色名校的重要一年。学校将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深入学习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主线，以全面

深化学校各领域改革为重点，切实推进内涵式发展，彰显办学特色，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学术创新实力，增强社会服务能力，推进文化传承创新，努力开创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加快发展新局面。

中共山东师范大学委员会

山 东 师 范 大 学

2014年2月26日

